



估價官-縣書記官-紀錄官兼
選舉官辦公室
聖馬刁縣

馬克·邱吉(MARK CHURCH)
首席選舉官兼
估價官-縣書記官-紀錄官

2024年11月5日總統大選
質疑信封聲明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地址(門牌號、街道和公寓或房號) | 城市、州和郵遞區號 |
| | |

填寫聲明前請詳讀指示。不遵守這些指示可能會導致您的選票無法計算。
您必須在下面的方框中簽署此聲明。您在質疑信封聲明上的簽名必須與選民紀錄上的比對。
您可以在 2024 年 11 月 5 日晚上 8 時或之前，到任何一個選票投遞箱交回此聲明。您也可以於 2024 年 12 月 3 日下午 5 時或之前，以傳真(650.312.5348)、電郵(registrar@smcacre.gov)，或親自前往 40 Tower Road, San Mateo, CA 94402 交回。

在此以正楷書寫您的姓名

我，
，是加州聖馬刁縣的登記選民。我依偽證懲處法規定下宣誓，我申請並送回了一份郵寄投票(VBM)選票，我沒有亦將不會在本次選舉中投下超過一份選票。我是我所投票的選票區的居民，而且出現在郵寄投票選票信封上的名字是我本人。我明白，如果我作出或企圖作出任何與投票有關的詐欺行為，或如果我涉嫌協助或教唆詐欺，或者企圖協助或教唆詐欺與投票有關的詐欺行為，我可能被判重罪，並可判處監禁 16 個月或兩年或三年。我明白，如果我沒有簽署此聲明，我的郵寄投票選票將被視為無效。

選民簽名

(簽名或由選民親手標註「申請人標記」- 不能以正楷書寫 - 不接受委托授權書)

| | |
|---------|----|
| 簽名 X | 日期 |
|---------|----|

如果選民在上面使用「標記」作為簽名，請見證人在此簽名

| | |
|---------|----|
| 簽名 X | 日期 |
|---------|----|

如果您有任何問題或需要進一步協助，您可以透過 650.312.5222 或 registrar@smcacre.gov 聯繫我們辦公室。